

# 100 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數位教學資源網推動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0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
- 二、教育部 100 年度資訊教育推動計畫。
- 三、100 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施政計畫。

## 貳、目的

- 一、整合學校及教師教學資源，以充實本市九年一貫課程數位化教學資源。
- 二、鼓勵學校及教師透過網站，發表教學活動設計、教材等教學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師專業。
- 三、透過本市專家審核團隊審查，提升數位教學資源品質及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專業素養。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國民教育輔導團)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教育網路中心)

## 肆、實施對象

本市國民中小學教師（含編制內教師、代課教師、實習教師）。

## 伍、實施時間

- 一、上傳時間：100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至 100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二）止。
- 二、審查時間：100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至 100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五）止。

## 陸、實施內容

- 一、依據教育部九年一貫課程教學資源項目，數位教學資源分為五類：
  - （一）教學設計：包含完整的教學簡案或詳案，以及相關的學習活動單或補充教材等。
  - （二）教學活動：包含摘要說明相關的課程領域、設計理念、實施的時機、適用的對象、活動進行的方式以及統整的課程單元等。
  - （三）教材：課程單元或活動所運用到的各類相關補充資料，如（多媒體）簡報、參考資料、網路資源、CAI 互動教學媒體等。上傳的教材，應包含摘要說明所配合的單元教學活動。
  - （四）學習單：包含摘要說明所適用的相關的單元內容或教學活動、使用的方式、場合、注意事項等。
  - （五）素材：自行研發、設計、蒐集、拍攝、繪製的完整教學資源，如圖畫、照片、影片、音樂、動畫、工具軟體等，上傳的素材，包含摘要說明使用的時機、步驟、適用的領域或議題與單元名稱。
- 二、以上教學設計、教學活動、教材項目可由 1 至 2 位作者合作提供，學習單及素材由單一作者提供。
- 三、每件教學資源上傳至本局教學資源網（網址：<http://etoe.tc.edu.tw>），經本局數位教學資源專家審核團隊審查通過後，將連結上傳至教育部數位教學入口網（<http://isp.moe.edu.tw/>）後，即完成一件教學資源作品上傳。

#### 四、數位教學資源檔案上傳格式：

- (一) 教案等文字稿(含圖表)：pdf, txt, html, mht, chm, odt, doc (支援 office xp, 2000 之 word 檔為主), sxw (Libre Office 之 writer 檔)。
- (二) 動態簡報：ppt, pps, exe, swi, odp。
- (三) 試算表：xls, sxc, ods。
- (四) 多媒體動畫(CAI)：swf, exe, gif。
- (五) 影音多媒體：wmv, asf, mpg, avi, rm, flv。
- (六) 圖片照片檔：jpg, jpeg, png, wmf, emf, gif, pcx, bmp。
- (七) 聲音：wma, wav, mp3, ra, mid, midi。
- (八) 網頁：完整資料或超連結網址。
- (九) 幾何(GeoGebra)自由軟體：ggb。
- (十) 互動式電子白板：xbk, notebook, gallery, .cdf。
- (十一) 心智圖 FreeMind 自由軟體：mm。
- (十二) 數位課程編輯(eXe):elp。

五、上傳之作品視同授權本局提供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教師及學生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如有違反相關著作權規定，除追回獎勵外，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柒、專家審核團隊

- 一、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成立數位教學資源網推動任務組織。(組織表如附件)
- 二、由本局成立數位教學資源專家審核團隊，負責維運本市數位教學資源網網站內容及落實品質把關機制。

#### 捌、推動與獎勵措施

經本局數位教學資源專家審核團隊審查通過，並完成上傳至教育部數位教學入口網之數位教學資源件數，作為獎勵依據。

##### 一、推動措施

###### (一) 學校團體

學校數位教學資源上傳通過達 16% 以上，其計算方式為(上傳通過件數/學校教師總數)×100%，採全年累積值。

###### (二) 學校教師

參照「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所屬中小學教職員獎勵要點」，完成之作品經審查通過者給予獎勵。

###### (三) 審查人員

1. 各領域、議題學科專家(教師)以具備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資格為原則，由各輔導團輔導小組分別進行審查，審查工作為無給職。
2. 本局數位教學資源「專家審核團隊」同時擔任為教育部「數位教學入口網」之審核團隊。

##### 二、獎勵措施

###### (一) 學校團體

參照「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所屬中小學教職員獎勵要點」規定，獎勵學校如下：

獎勵類別	計算方式	獎勵額度	敘獎辦理單位
數位教學資源上傳數量	$(\text{上傳通過件數} / \text{學校教師總數}) \times 100\% = \text{通過率}$ ，達16%以上	校長、業務承辦主任及組長共3人各頒獎狀乙幀	本局核定後由各校依權責辦理
	$(\text{上傳通過件數} / \text{學校教師總數}) \times 100\% = \text{通過率}$ ，達24%以上	校長、業務承辦主任及組長共3人各頒嘉獎乙次	
	$(\text{上傳通過件數} / \text{學校教師總數}) \times 100\% = \text{通過率}$ ，達36%以上	校長、業務承辦主任及組長共3人各記嘉獎兩次	
數位教學資源上傳品質	一、評比對象為數位教學資源上傳通過率達16%以上之學校。 二、評比得分計算方式為 $(\text{上傳通過件數} / \text{上傳總件數}) \times 100 = \text{得分}$ 。	特優學校1所 優等學校2所 甲等學校3所 佳作學校4所 以上學校各頒贈獎牌乙座	本局統一製作獎牌並公開頒發

### (二) 學校教師

參照「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所屬中小學教職員獎勵要點」，作品上傳並經審查通過者給於獎勵（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以獎狀獎勵之）。

通過件數	獎勵額度（每位作者）	敘獎辦理單位
作品審查通過1~2件	獎狀乙張	由本局統一製發
作品審查通過3~4件	嘉獎乙次	本局核定後由各校依權責辦理
作品審查通過5件以上	嘉獎兩次	

### (三) 審查人員

參照「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所屬中小學教職員獎勵要點」，審查有功人員敘獎方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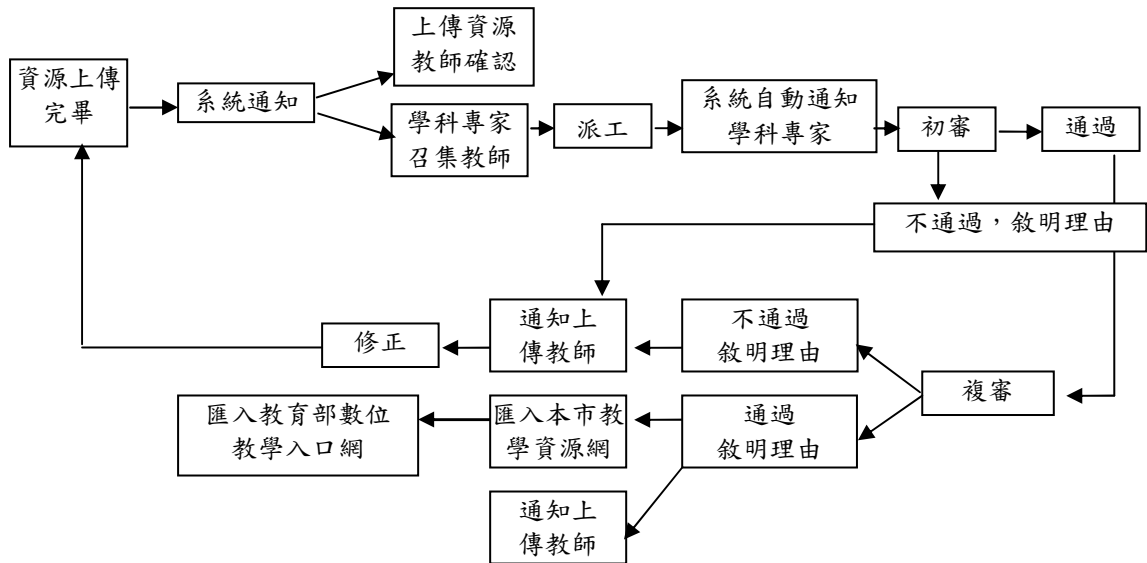
敘獎對象	工作內容	敘獎額度	敘獎辦理單位
領域召集人	在期限內完成審查任務	嘉獎乙次	校長之敘獎本局核定後辦理
學科專家召集教師	分派或自審1~16件作品	獎狀乙幀	本局統一製發
	分派或自審17~40件作品	嘉獎乙次	本局核定後由各校依權責辦理
	分派或自審41件作品以上	嘉獎兩次	
學科專家	審查1~8件作品	獎狀乙幀	本局統一製發
	審查9~20件作品	嘉獎乙次	本局核定後由各校依權責辦理
	審查21件作品以上	嘉獎兩次	

## 玖、審查措施

### 一、審查方式

- (一) 教師將數位教學資源上傳後，系統將主動函知學科專家召集教師處理，學科專家召集教師應依本資源網審查流程即進行派工與控管，每項資源應於次月 5 日前審查完畢。
- (二) 審查未通過之作品，審查人員應敘明理由或建議，以利教師進行修正。
- (三) 教師上傳之數位教學資源，若已獲他縣市層級競賽佳作以上獎項，且符合本計畫規定之作品，在提出相關佐證資料後，視同審查通過。

### 二、審查流程



## 玖、預期效益

- 一、學校及教師透過網站，發表教學活動設計、教材等教學資源，整合教學資源並進而提升教師專業。
- 二、確保上傳教學資源之品質，提高本市上傳教育部數位教學資源績效。
- 三、教育部 100 年統合視導資訊教學資源上傳達成率 16% 以上【計算方式： $(\text{上傳通過件數} / \text{本市教師總數}) \times 100\%$ ，採全年累積值】。

## 拾、經費

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 拾壹、考核與獎勵

執行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規辦理敘獎。

## 100 年度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數位教學資源網推動任務組織表

職 稱	姓 名	組 員	工 作 內 容
召集人	賴局長清標		綜理與督導各項工作
副召集人	張副局長光銘		協助綜理與督導本計畫各項工作
副召集人	王副局長銘煜		協助綜理與督導本計畫各項工作
執行秘書	張主任美雲		負責推動各項工作
總幹事	徐課程督學吉春		負責推動各項工作
行政組	張永雄校長	蔡承憲主任	負責會議召開、行政事務、公文處理、成果展示、成果彙整。
系統建置組	陳瑩光老師	江昭漢老師	負責教學資源網硬體架設與維運相關工作
教學資源組	語文（國語文） 學習領域召集人	各領域輔導員	負責國語文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語文（英語文）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英語文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語文（本土語言）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本土語言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數學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數學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社會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社會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自然與生活科技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藝術與人文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藝術與人文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健康與體育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健康與體育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綜合活動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生活課程 學習領域召集人		負責生活課程領域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海洋教育議題 召集人		負責海洋教育議題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資訊教育議題 召集人		負責資訊教育議題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人權教育議題 召集人		負責人權教育議題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 議題召集人		負責性別平等教育議題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環境教育議題 召集人	負責環境教育議題 數位教學資源建置審查工作		